

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學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辦法

102.10.17

103.12.25 修訂

壹、主旨：為確保本校飲用水安全，特訂本辦法。

貳、依據：

1. 飲用水管理條例暨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辦法規定訂定。
2. 高級中學設備標準。

參、說明：

- 一、為有效掌握及保養維修情形，總務處應將各飲水機編號管理。(附件一)
- 二、飲用水設備管理單位及其負責人--總務處事務組。
- 三、飲水機維護單位及其維護人員—總務處事務組(各責任區負責人)。(附件二)
- 四、飲水機負責清潔單位—總務處事務組(各打掃區域班級)。(附件三)
- 五、飲用水設備定期維護時間

項次	項目	內容	地點	預計作業時間	注意事項
一	蓄水池及水塔清洗	將蓄水池及水塔內部壁面清潔乾淨	1.地下室蓄水池 2.國中部水塔 3.高中部水塔 4.專科大樓水塔 5.活動中心水塔	1.每學期開學前一週 2.利用假日進	1.清洗日期前10天發出公告周知 2.清洗前一天預先關閉蓄

			<p>6.宿舍後方水塔</p> <p>7.警衛室後方水塔 (含星象館冷氣水塔)</p>	行清洗	<p>水池之進水閥 以盡量避免水量之浪費</p> <p>4.廠商應於清洗前後水塔內部狀況拍照存證</p> <p>5.清洗結束當日, 請廠商打開蓄水池之進水閥 並請當日值班警衛確認。</p>
二	飲水機 水質檢 測	<p>1.檢測飲用水所含之大腸桿菌群與總菌落數是否符合規定</p> <p>2.檢測飲用水是否含重金屬</p>	<p>每次應執行抽驗台數之比例為全校總引水機台數之八分之一, 未達一台者以一台計, 抽驗應採輪流並迴避前已完成抽驗之飲水機</p>	<p>每年 2、5、8、11 月</p>	<p>將飲用水樣品抽驗報告張貼於採樣飲水機機身明顯處並備主管機關查核</p>

		汞及鎘			
三	飲水機 濾心更 換	更換 PP 棉及 活性炭濾心	1.國高中部各樓層 2.各辦公室 3.圖書館 4.宿舍	每年 2、 5、8、11 月	將更換濾心日 期紀錄於飲水 機機身旁之記 錄表上
四	飲水機 機台清 潔	使用毛巾或海 綿或牙刷將面 板、機身擦拭 乾淨(不要用 菜瓜布)、同時 將濾隔板拿 起, 清理濾水 口之雜物	1.國高中部各樓層 2.各辦公室 3.圖書館 4.警衛室	1.每日 2.飲水 機機身 年度保 養委由 廠商進 行	1.責任區人員 每週四檢查 未 配合之班級通 報事務組後 通 知負責維護班 級導師督導學 生改善 2.責任區人員 將設備維護紀 錄表貼於飲水 機機身明顯處

六、飲水機處理後之水質，經檢驗不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者，總務處應立即依序

採取下列措施:

- (一) 關閉進水水源，停止引用。
- (二) 於飲水機明顯處懸掛告示警語。
- (三) 進行設備維修工作。

前項設備維修工作完成後，應再進行水質複檢，其已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者，使得再供飲用。

七、日常維護要點

- (一) 專人負責 (各責任區負責人) ，隨時檢查飲水機之電路、水開關及各機件是否正常，故障及時報修。
- (二) 全校教職員生如發現飲水機故障或出現異常狀況時，應立即通知總務處處理，如無法立即排除異常狀況，總務處應於飲水機明顯處懸掛停止飲用之標示，並盡速通知廠商維修。

八、飲水機正確使用方法:

- (一) 飲水機主要供應全校教職員生飲用水之用，不可作其他用途，如洗手、洗臉等，維護個人健康，請勿利用熱水泡麵。
- (二) 茶葉等殘渣請勿倒入飲水機之過濾板上，以免造成水管堵塞。

九、本管理辦法經校長核可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_____年度飲用水設備水質檢驗及設備維護紀錄表

飲用水設備編號:

設備保管人: 事務組

編號	負責人員	負責區域	飲水機編號
1	職工 1	1.國中部一至二樓 2.行政大樓一至二樓 3.活動中心	國 11 國 12 國 21 國 22 國 17 國 18 國 26 國 27 行 11 行 12 行 14 行 21 行 22 行 23
2	職工 2	1.國中部三至五樓 2.行政大樓三樓	國 31 國 32 國 41 國 42 國 51 國 52 國 36 國 37 行 31 行 32 行 33 行 34 行 35 行 36
3	職工 3	1.高中部一至二樓 2.圖書館	高 11 高 12 高 21 高 22 高 15 高 16 高 25 高 26 高 17 行 24
4	職工 4	高中部三至五樓	高 31 高 32 高 41 高 42 高 51 高 52 高 35 高 36 高 45 高 46 高 55 高 56 專 58